

证券代码：300378

证券简称：鼎捷数智

公告编码：2026-06094

债券代码：123263

债券简称：鼎捷转债

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33,597,68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37%，占剔除公司当前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12.44%）的大股东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富联”），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6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699,81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99%，占剔除公司当前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00%）。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工业富联出具的《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减持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工业富联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工业富联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减持主体）	33,597,684	12.37	12.44

TOP PARTNER HOLDING LIMITED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18,912,242	6.96	7.01
叶子祯	公司第一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1,585,000	0.58	0.59
孙嵩彬	公司第一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21,000	0.01	0.01
新嵩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194,520	0.07	0.07
合计		54,310,446	20.00	20.12

注：公司第一大股东工业富联与 TOP PARTNER HOLDING LIMITED、叶子祯先生、孙嵩彬先生、新嵩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共享减持额度。鉴于其余一致行动人均不参与本次减持，其可使用的全部减持额度将由工业富联独立使用。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工业富联持续看好公司发展前景，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减持系基于工业富联自身资金规划与安排所需。

2、减持股份来源：2020 年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取得。

3、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减持主体	减持方式	拟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
工业富联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2,699,815	0.99	1.00

注：若减持期间公司因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发生变化，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26 年 6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6、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工业富联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不存在其他减持相关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工业富联所作承诺一致，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

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八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工业富联后续减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以上股东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工业富联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工业富联出具的《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减持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日